

海 外 风 铃

王 蕤
著

哈佛情人 / 纽约旧事

聚会欧罗巴 / 闯荡美国

莉莉的八十年代

九十年代的青春 / 小芳

爱你的风铃

哈佛情人 / 纽约旧事

九十年代的青春 / 小芳

哈佛情人

Hafo
Qingren

◆ 花山文艺出版社



LT0000566858

王
蕤
著



哈佛情人

Hafo
Qingren

◆花山文艺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哈佛情人/王葵著. —石家庄:花山文艺出版社,
2003

(海外风铃丛书)

ISBN 7-80673-261-6

I. 哈... II. 王... III. ①中篇小说 - 作品集 - 中
国 - 当代 ②短篇小说 - 作品集 - 中国 - 当代
IV. I247.7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3)第 013644 号

丛 书 名:“海外风铃”丛书

书 名:哈佛情人

著 者:王 葵

责任编辑:张采鑫

美术编辑:李文侠

封面设计:田晗工作室

插 图:侯海波

责任校对:李 欧

出版发行:花山文艺出版社(邮政编码:050071)

(河北省石家庄市和平西路新文里 8 号)

网 址: <http://www.hspul.com>

E - mail: hswycbs@heinfo.net

印 刷:河北新华印刷二厂

经 销:新华书店

开 本:850×1168 毫米 1/32

字 数:190 千字

印 张:9

版 次:2003 年 5 月第 1 版

2003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

印 数:1—5000 册

书 号:ISBN 7-80673-261-6/I·165

定 价:16.00 元

(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·印装有误 负责调换)

成熟的新锐派

王蕤，一个看上去就很别致的名字；你见她人，也是如此。她每一次出现，不论是在媒体上还是在聚会中，其装扮都是令人眼前一亮，不是那种很“波波”族的装扮，但肯定是新潮一族。不过，对王蕤却不能以衣帽取人。而且，我最初认识王蕤的时候，还是通过一个很有水准的作家的介绍文字来认识的，是严歌苓为她的作品写的序。

在严歌苓的序言中，王蕤是聪明的新潮一族，她的一些不算另类但也算新派的生活方式和人生观，都足以让人看了后去积极地寻找她的文字。找到了她的文字，你也一定会想找到她的人。当她就坐在你的面前与你进行自然地交谈的时候，你会由衷地感慨，多么年轻，多么聪明，多么新派，多么幸运。

聪明的女孩一般都很傲气，但王蕤与一些聪明的女孩不一样。她聪明但不张扬，深刻而不尖刻，新潮却不另类。你甚至都会感到吃惊，以王蕤的年龄，王蕤的成绩，王蕤的经历，她就是骄傲一些，张扬一些也不过分，因为她二十出头的年纪就

留学美国哈佛，在美国最高政府机构应聘，在旧金山的“硅谷”里打工，而现在是香港某大报专栏作家，稿酬标准超过了国内任何作家。

那一天，只有我和王蕤一起吃饭，我与她在岁月上相隔了一代，但我们的话题却丝毫没有代沟造成的隔膜。她谈起时下比较活跃的一些年轻的作家，有着一一种与年龄不相称的成熟的见解，她为他们的一些行为感到困惑，她完全看穿了他们形式上嬉皮而骨子里苍白的精神实质。她说这话时我觉得她有着一一种在时下青年中很难见到的正义，这正义使她新潮的服饰，波波族的经历都在我的眼前隐去了，剩下的是与她的年龄不相称的成熟和老到。

这样的初步了解，再读王蕤的作品，就觉得她本人比她的作品要更深刻一些。当然，她的作品中所具有的一些女作家作品里所缺少的锐利和幽默，也是当初能够想要与她的文字走近的初衷。在王蕤的作品里，她的异国经历是奇特的，更奇特的是她在非凡经历面前所表现出的冷静与理性。每当小说中的女孩面临情感的变动时，她在变换的情感面前所表现出的成熟和理智，使人以为这是一个已经在生活中很有阅历的成熟的女子。其实不是，王蕤还是王蕤，套用张爱玲的话来说，是孩子的身体，女人的情愫。她的语言文字里，有一种理性成就的老到，里面有智慧、顽皮、幽默、快乐，甚至还有天真，但惟独没有招摇。聪明的智商以一种朴素的世界观表现出来，便是一种更大的聪明。这是受过高等教育的结果，也是一种智性的选择。你会在王蕤为你提供的文字的世界里，领悟到有经历、有学识、有见解、有智慧是一件多么幸运和有价值的的事情。

王蕤的经历是命运对她的宠爱，也是她的努力对她的回报。她一直用自己的方式在不停地努力着，即使生活如此顺利她也在不断地努力，努力学习，努力探索，努力工作。但她是成熟的，不是很多聪明的女孩都能做到的。

王蕤人很新锐，但她决不“朋克”，也不“嬉皮”，更不夸夸其谈。在我的印象里，与其说王蕤是一个作家，倒不如说她更像一个有社会责任感的记者，一个走世界的记者。她是用她手中的笔，记录下这个世界上她感到有趣、好玩，也有意义的一切。

于 青

2003年3月8日

“海外风铃”丛书 / 哈佛情人
haiwai fengling congshu hafa qingren

目 录

哈佛情人	1
纽约旧事	25
聚会欧罗巴	50
闯荡美国	61
女大学生宿舍	61
做个好学生	70
忙在午间	74
乐在其“中”	77
交错	78
不再觉得自己渺小	82
边缘	88
谁比谁傻	91
头两个工作	103
进出硅谷的电脑公司	107

“海外风铃”丛书 / 哈佛情人
haiwai fengling congshu hafa qingren

目 录

精神的流浪	112
朋友与理念	116
新富豪的聚会	127
莉莉的八十年代	134
九十年代的青春	174
小芳	201
爱你的秘诀	246



哈 佛 情 人

1

你几乎绝口不提这段往事。似乎，它早已从你的记忆中泯灭；或者，它根本从来就没有发生过。而知道这段往事的，除了你和他，恐怕也只有我一个人了。这么多年过去了，我的朋友，每当我回忆起你所拒绝想起的这个故事时，都会无端掉泪，不知是为你，还是为他，抑或是为那逝去的青春年少时的轰轰烈烈、疯狂与绝望。

在你年轻的时候，你曾拥有一个情人，他大你十岁。不过你们在一起的时间并不长，其实可以说很短暂。你们注定是要在这趟生命中相遇，然后错过，永远地错过。你的情人名叫小叶。小叶有着狂放、热烈的性格，像茂盛的树叶，洋溢着旺盛

“海外风铃”丛书 / 哈佛情人

的生命力。他的犹太姓氏和叶的发音有点儿像。

那是犹太人中很普通的一个姓，和中国姓王的差不多。按了中国的规矩，他就叫了小叶。你们之间，他叫自己 LL，半中半洋，是小叶的英译意，Little Leaf 的简称。小叶给你起了个名字，叫小佛脚。没有人这么叫你，除了他。有时他用佛脚的简称 BF (Buddha's Foot) 来叫你。

你们常常就是这样用代号和简称来说话，像两个儿童在做游戏，又像一场不可告人的阴谋。小叶说，他是一个很秘密很隐蔽的人。他对自己生活的暴露有一种病态的恐惧。所以，你明白，他需要活在暗号里和暗处，这样才会让他这颗敏感易伤的灵魂觉得安全。

小叶说你柔软的脚步是佛赤足立在沙漠上的感觉。一双朝圣的美足。他一边说，一边轻轻地吻着你纤细的脚踝。那时，你什么也没有说，望着外面的灯火辉煌发呆。夜色是透明的，四周盈盈的雪山在这夜色中，散发着微弱的光，是那么的冰冷凝固，让人感觉有种悲伤。黑暗里闪烁的白色光芒，有一种绝望感。

你知道这一切都已注定。你对我说，其实，你们并不是在哈佛校园认识的。你不是在那里读的大学。而他，认识你的时候，也已从哈佛毕业几年了。

在哈佛读书时的小叶，和你，其实没有任何关系。那时，他和他所深深爱着的女友一起生活。而你，还只是一个不经世事的快乐小女孩。不过你们都在背唐诗和听刘文正的歌。

你们是在美国西部相识的，这是后来的事了。你长大了，那时正是你一生中最美丽的年龄。而小叶，痴爱多年、占有他

生命最美好记忆的那个女人弃他而去。他的生活，用他后来的话形容，如种族灭绝后的村庄——空荡、悲凉与触目惊心。当然，你不知道，很长时间，你都不知道这个背景。你是一无所知地进入他的世界的。你们相识在那片燃烧的荒漠高原，荒漠上建筑起来的那个灯红酒绿、醉生梦死的城市，一个充满人类欲望、邪恶与故事的城市。人们常说是黑手党人建造起来的那座城市——它的名字叫赌城。在这个地方，每一个正常人都成为了赌徒，而你，则是来自异乡的赌徒。

那是一个闷热的、星光闪烁的夏季夜晚，热气在沙漠中弥漫。你说，所有的故事与伤痛都是从这里开始。

2

有一场晚宴，在一家美国民权律师和资深政治教授的别墅里。很知识分子的气氛，大都是年长者和学者。你却扎了两个冲天小辫子，穿了件两美金的破裙子，嘴边点着一颗小黑痣，是中国旧式媒婆的那种，手腕上套着杏黄色的卡通手表，指甲涂成杏黄色，看起来最多十六岁的样子。

客人们都是西装革履，文质彬彬。你们在喝法国红葡萄酒和墨西哥的塔克拉酒。席间，关于中国的争论，非常激烈，几乎到一种白热化的程度。人权，从来就是一个敏感的话题，况且你们的话题里还有台湾、西藏、法治和死刑，你们还在争论未来世界的冲突会是文明的冲突、种族的冲突，还是意识形态的冲突。

大家的思维方式和对事物的认识是这样迥然不同啊。小叶

和你，是惟一的年轻人，也是在座客人中两个惟一在为中国辩护的人，两个不可救药的狂热分子。

你们肤色不同，但却不约而同地做着中国的捍卫者。

你们都赞成中国应该有适应自己文明、价值体系与国情的政治，而不应纯粹套用西方模式。而西方也不应用它目前发展的状态和标准来要求中国。小叶的眼光经常停留在你的身上。他和别人在说英文，但却间歇转过身去对你说中文。中文，好像是你们之间的暗号，你们的默契。是的，你告诉我，小叶用你的乡音在对你说话，那么有修养的样子，而他的眼神，却是野蛮而富有侵略性的——一个儒学的猎手。

他望着你的眼睛，深邃灿烂，充满神秘的呼唤。他告诉我，他似乎看穿了你——这个异乡人绝望的思乡情结，你的阿克刘斯之脚后踵。他在每一次你和他人的争论中，都毫不迟疑地站在你的一方。

他连连点头，说，你说的很对。这一切似乎都是一场预谋。

你后来承认，小叶说中文时，他的发音非常性感。

没有结局的政治争论是一场燃烧情火的开始，就是这样，注定了。在许多年以后，你在阿姆斯特丹凡·高博物馆里面对凡·高的麦田，你明白了，那场大火，几乎烧你成灰的大火，原是金黄色的。在这金黄色的冶炼里，你最终从自己的碎片中得到了再生。

3

当小叶热烈、诚挚地追随着你，当他风度翩翩地向你走来，当他张开双臂等待你的时候，你听到一个声音，从背景里传出，是你的牧师。“孩子，这是一切罪恶与创伤的起点。远离邪恶，你才会避免伤害。愿上帝与你同在”。你看到你的牧师，一袭黑衣，从人群中消失，从背景中淡出，留给你意味深长的回眸。可是你知道，这一切都为时已晚。这是一个绝望的故事，就如雪山在黑夜里闪烁着绝望的白色。从一开始就是，因为它牵动了你的中国和你狂野的乡愁。不管结局是什么，你不可能停止，就像酗酒的男人离不开酒精，上了烟瘾的老头离不开鸦片，你必须跟随你的哈佛情人，此外别无选择。你要寻找的是一个故事的结局，和褪色之记忆有关。

有一种人，就如细菌，当他靠近你时，你没有抵抗力，因此你只会生病，穿黑衣的牧师很早以前就对你说过。他还对你说，收起你的好奇，它可能是灾祸的源头。他一次次言中——你将他不幸的预言一次次化为现实。

小叶，是细菌，无法察觉的细菌。这个没有办法，你没有孙悟空的火眼金睛。

没有人知道，小叶的细菌来自中国还是美国，但他让你患上一种无可救药的皮肤病。你隔几天身体就发痒，所以必须去挠它，但这又让你疼痛。痛和痒，就是这种交替的感觉。你已经体无完肤。

4

在超豪华的床上，你和小叶，并排躺着。

外面纸醉金迷，热气腾腾。你们刚喝完鸡尾酒，是叫做蓝色夏威夷的那种。你喝下去的叫做幸福，小叶边看你饮酒，边对你说。他要的是爱尔兰绿啤酒，但没有喝。他深情的眼神沐浴着你，你把酒杯上的花瓣撕碎，放进嘴里品味美丽的味道。你的目光游离不定。抹着红脸蛋的演员在不远处表演高难杂技，他们是东方人模样，很可能来自你的国度。他们的每一个惊险动作，都让你心跳。

故事，真的就这样进行下去吗？

你那天穿着棕色的裙子，和他的头发、睫毛与眼睛是一个颜色。

你的头发很美，在你们后来的狂热里被你撕扯过千万遍。

炎热的夏天很难掩饰欲望。你们躺在一起，但保持着一段距离。你们没有谈什么欢爱，而是在谈历史，那些风化了的故事——远古的战争，霸王别姬的伤情，荆轲刺秦的惨烈——你们沉醉在风萧萧兮易水寒，壮士一去不复还和忠孝仁义的意境里不能自拔。

你们的话题是中国历史的悲壮与残酷。你们念叨着共同的悲剧英雄屈原、项羽、嵇康与赌场的欲望奔流、五星酒店的奢华堕落以及周遭的疯狂没有任何关系。对悲剧，你们不约而同地情有独钟，是希腊式的、酒神式的。

我爱中国的义气。
我爱中国人把气节看得高于生命。
我爱士可杀不可辱。
我爱这个浪漫而骄傲的民族。

小叶说，望着镜子里的你。

我爱美国的正气。
我爱美国人把生命看得高于一切。
我爱上帝保佑。
我爱这个年轻而务实的民族。

你说，望着镜子里的他。

忘记了是谁先提起的秦始皇和他的统一。

大一统，大一统，你自言自语，感觉慵懒，也许是因为酒的关系。

小叶像面对他的学生讲课一样对你讲了起来：“大中华有她的同化力，和她大民族的气势。没有秦始皇的统一就不会有这样的瑰丽。但是，统一的代价是对其他文化与族裔无情的摧毁。秦始皇统一的不仅是度量衡、道路的宽窄，他统一了思想、文化、文学和宗教。地方的多元化不可避免地消失了。”他的思维在夜间显得格外清晰。他的声音抑扬顿挫。

“今天的美国，经济高度发达，使大公司越来越大，不断吞吃着小公司。走到哪里都是一样的连锁商店、加油站和高速

公路，地方的多元化越来越少。这也是一种大一统，世界在经济上的单一统。”你注视着小叶正在解开他胸前米色的领带，你用冷静的口吻评论着。窗外的灯火辉煌灿烂，它们的名字都叫做欲望。“你说得太对了。这就是经济发展和发达所带来的代价。不过如果中国没有大一统，也许会四分五裂得像今天的欧洲一样。但四分五裂不是什么好事，欧洲的分裂曾经给世界历史带来最具摧毁性的战争，所以他们现在想变成欧盟。有道是合久必分，分久必合。”

你听见小叶在拿大中华的大一统与欧洲的多元化相对比，催眠的声音，如歌声，美得不真实，是另外一个世界的天籁。

是东方式的壮阔与契合，还是西方式的独立与个性化？你们互相望着，在世界格局中，在历史意象里，在江湖情节中，寻找着你们的出路。

你们躺在床上，不谈欢爱，但你们对历史和政治的思维已经开始相爱。

5

在你和小叶终成为情人的第三个月，你来到了坎布里奇的哈佛校园。你在哈佛广场旁的一间叫做 AuBonPain 的咖啡馆读报，在查尔斯河边徜徉，在地铁站前看共产党员分发传单，你和一群年轻的学生喝酒，笑闹，挥霍青春。你走过小叶当年读书的燕京图书馆（图书馆前有两只石狮子，很中国）、费正清研究中心。你在约翰·哈佛像脚下站立，感觉哈佛，就如感觉小叶：儒雅，骄傲，青春，充满活力。

小叶，你的情人。

6

小叶在说他的故事，对你。你们面对面坐着，在一个没有名字也没有记忆的城市里。

他出生在一个纽约出版商之家，百分之百的犹太血统。他的祖先来自欧洲，被欧洲人迫害了几个世纪，他们来到美洲寻找平等。

“在美国，我生长的环境单纯、简单而幸福，但我的基因里渗透着危机与不安全感。我很难去相信别人，向别人暴露我自己，这和我犹太人的基因有很大关系。”他说。

出身优越的小叶有一对政治上激进的父母。从小，他们没有让小叶到属于他们那里的好学区去上学。相反，他们舍近求远，把小叶送到了黑人区的穷学校读书。

小叶刚去黑人学校读书时，挨了打，因为他是白人，有钱人家的。他至今记着那个打他的黑孩子的名字。他不断向你重复他的名字。

就是在这样的环境里，小叶练就为一个对街头文化十分熟悉的白人少年。至今，他说话时都带很多俚语。我是下过乡的人，他喜欢这么说。

十四岁的小叶，是一个在黑人区成长起来的、着迷于共产主义的、充满幻想的美国男孩。他到美国各大公司，天真地向这些大人们宣扬共产主义理念。

十六岁，早熟的他，进入哈佛大学东亚系。浪漫的少年，